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12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6年6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独立董事陈南梁、吴伟明、易颜新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尤小平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4月5日下午开市起停牌，并于2016年4月13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6年5月4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因本次重组事项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6年6月3日再次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股票继续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在停牌期间，公司定期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原计划在2016年7月4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现由于时间紧，相关工作和流程繁琐，公司预计在上述期限内无法披露重组方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将在2016年7月4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深圳市威富通科技有限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其通过自主开发的云服务平台软件系统以SAAS（软件即服务）模式向移动支付行业的主要参与者，即金融机构、第三方支付公司、商户等提供支付通道接入、商户管理、对账处理以及清算系统搭建等技术服务；同时，标的公司围绕移动支付行业，还提供移动营销、移动商城以及特定行业移动支付解决方案等增值服务。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交易标的深圳市威富通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金额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募集配套资

金总额不超过交易金额的 100%。本次重组涉及的具体事项及交易方案仍在谨慎论证中，尚未最终确定。

二、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展情况

自华峰超纤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之日起，公司与有关各方积极论证本次重组的相关事宜，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截至目前，本次重组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1、在公司组织下，海通证券、海润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正在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调工作，对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工作等正在有序推进。

2、公司及相关各方已就本次重组方案及标的公司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多次协商，主要条款已基本确定，但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

3、与募集配套资金相关的事项正在论证中。

停牌期间，公司按照规定对本次重组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同时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三、申请延期复牌的原因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法律、财务、业务等各方面核查工作量较大，相关各方仍需就本次重组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导致公司不能在 2016 年 7 月 4 日前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组方案。

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因此申请延期复牌。有关各方将继续推进本次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申请延期复牌的相关安排及承诺

经华峰超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于 2016 年 7 月 4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

本议案获得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预计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 6 个月的时间内，即在 2016 年 10 月 4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若公司延期复牌未获股东大会通过，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7 月 5 日恢复交易，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将尽快完成各项工作。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事项进展公告。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7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6年7月4日在上海市金山区亭卫南路88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17日